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获得增持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思达”）通知，江苏博思达已获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招商银行承诺对江苏博思达股票增持事项提供贷款支持，贷款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的坚定看好，充分认可公司内在价值、核心竞争力、中长期战略布局和长期投资价值，为进一步提振资本市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实施期限为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取得金融机构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联合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的指导意见，江苏博思达符合主要股东增持股票的基本条件。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的通知，江苏博思达取得了招商银行

出具的《贷款承诺函》，该行同意为江苏博思达增持公司股份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贷款额度，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贷款用途仅限于增持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